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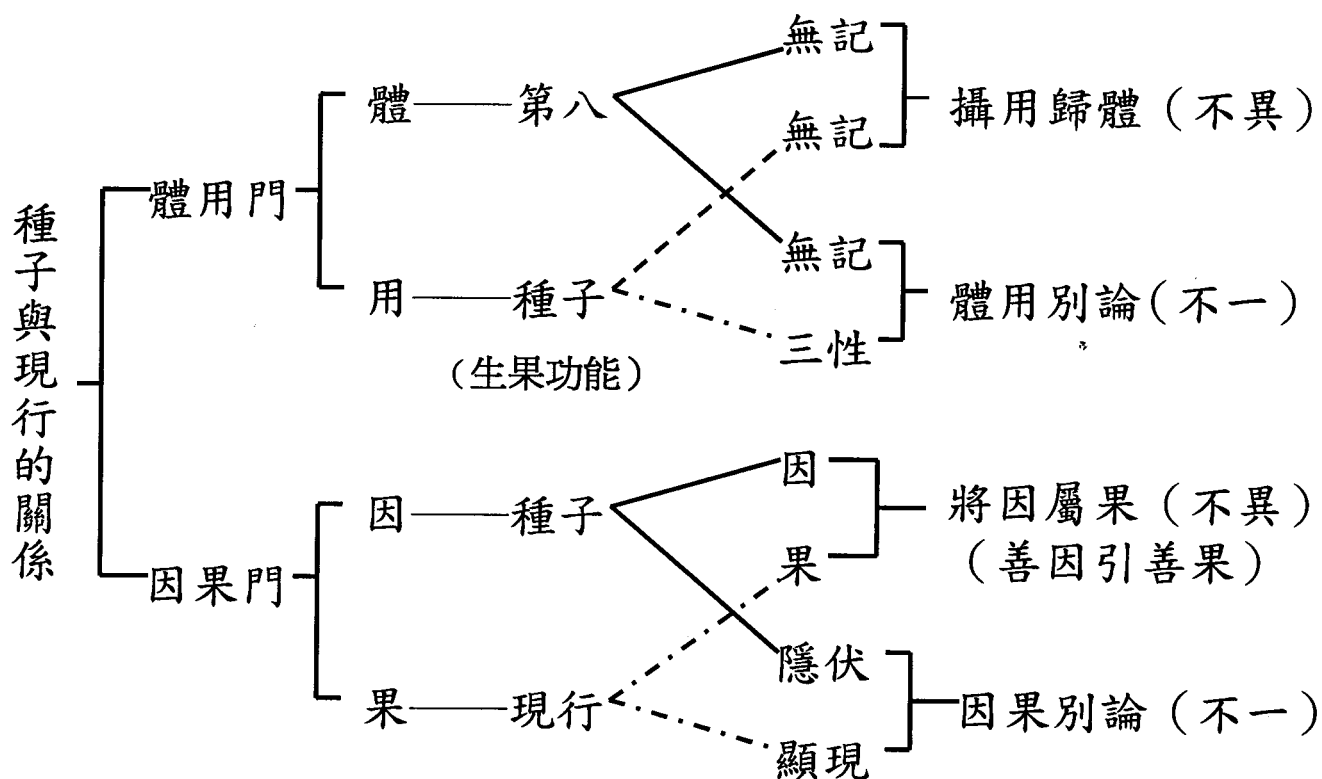
種子和第八識的關係

第三堂 97.7.25

講師：蔡玉鳳

種子是藏於第八識自體中的生果功能

並非離開第八識另有異體的存在



所熏處第八識所保留的種子必具下四義

一、堅住性：種子自無始以來具有一類相續無轉易無間斷的堅住性。
善→惡 因果

二、無記性：種子在無記性中，必須是無覆無記性，因為善染(惡有覆)性的勢力強烈，會相互排拒，不容異性受熏的(如佛果的第八識大圓境智)

無法熏習)。

三、可熏性：種子之體要自在不常(不依他起心

所隨心王)，如常住不變則不易受

清淨佛性 永恆

熏。如五遍行心所其體不自在，

觀 作意 受、想、思

虛空(空、無我、無對立法)

非擇滅性無為(本性清淨不須無漏性)

無為法緊密常住皆不易受熏。

四、能所和合性：因新熏種子要以七轉識為能

熏，第八識為所熏處，能熏

所熏和合同時同處不相離。

在諸法中唯有現身第八識具

足上述四義。

過去、未來及他人身的第八

識因不能與現身的能熏識

(七轉識)和合亦不能受熏



他人身

吸毒、殺



現



過去

豬



未來

天人

種子和七轉識的關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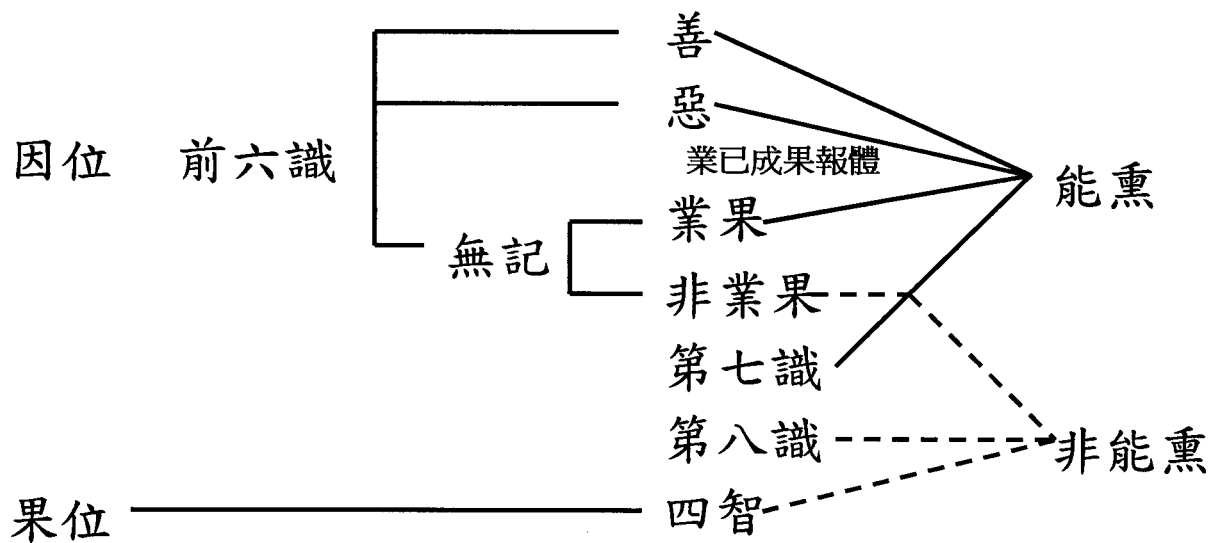
- ◎七轉識是由第八識內的自己種子現行開發出來的（種子是因，七轉識是果）
- ◎七轉識面臨境界時，必先起見聞覺知的認識作用，再熏習諸法及自識種子於第八識內的（七轉識因被熏的新種子是果）。

七轉識並非全有能熏功能

七轉識能熏的功能必要具有下四義：

緣起法

- 1、有生滅：能熏的條件，要為生滅變化的有為法。
- 2、有勝用：（1）能緣的勝用（主觀的心王，心所才能作用，但色法無能緣勝用。
（2）強盛的勢用（如三性中善性或惡性但無記性無強盛勝用）
善非永善
- 3、有增減：在能熏的作用上要有增減的性質，如佛果的無漏善法，已達最圓滿之境界，毫無增減餘地。
- 4、能所和合：能熏、所熏和合同時、同處、不相離。（與前述相同）



轉（第八）大圓鏡智→如鏡如實映照萬物

（第七）平等性智→悟人我平等與大慈悲相應

（第六）妙觀察智→一切境無礙，斷一切惑。

事理、事事無礙，自在說法。

前五識→為利益示現種種妙業成就本願。